



SINO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華翔微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5

兌換10,000,000美元於二零零八年到期 2厘非上市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發表之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收取 CS 發出有關兌換其所持本金額1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7,762,000港元)之原第一批債券之兌換通知，是次兌換債券之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909港元，即浮動兌換價，此乃按緊接本公司收取CS發出之兌換通知當日前30個連續營業日，由CS選定四個連續每股股份收市價之平均價格90%而計算。CS 選定之四個連續收市日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進行兌換事項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i)85,544,000股兌換股份(佔本公司於進行兌換事項前已發行股本約18.29%，及本公司經兌換股份擴大後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5.46%)已配發及發行予 CS；及(ii)就2,754股兌換股份之碎股已向 CS 支付現金付款2,798.06港元，此乃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按本公司收取兌換通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兌換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計算。兌換股份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之一般授權而予以發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CS 已根據買賣協議向林萬強先生轉讓兌換股份。

除另有指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發表之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兌換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五日及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四日發表之公佈。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已收取 CS 發出有關兌換其所持本金額1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77,762,000港元)之原第一批債券之兌換通知，是次兌換債券之兌換價為每股股份0.909港元，即浮動兌換價，此乃按緊接本公司收取 CS 發出之兌換通知當日前30個連續營業日，由 CS 選定四個連續每股股份收市價之平均價格90%而計算。CS 選定之四個連續收市日為二零零六年六月八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進行兌換事項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i) 85,544,000股兌換股份(佔本公司於進行兌換事項前已發行股本約18.29%，及本公司經兌換股份擴大後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5.46%)已配發及發行予 CS；及(ii)就2,754股兌換股份之碎股已向CS支付現金付款2,798.06港元，此乃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按本公司收取兌換通知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兌換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計算。兌換股份已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舉

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之一般授權而予以發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CS 已根據買賣協議向林萬強先生轉讓兌換股份。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概無任何債券仍未兌換。

進行兌換事項前，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46,762,500港元，包括467,625,000股股份。林萬強先生已持有282,739,780股股份，佔本公司進行兌換事項前之已發行股本約60.46%。進行兌換事項後，林萬強先生於本公司之持股權益已由約60.46%減少至約51.12%，而CS於本公司之持股權益則已增加至約15.46%。完成買賣兌換股份後，林萬強先生於本公司之持股權益已由佔本公司經兌換股份擴大後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1.12%增至約66.58%，而CS將會繼續持有原第一批債券隨附認購權，而其行使價乃按0.9017港元(即原第一批債券之基本價格)之110%計算。本公司已獲知會，林萬強先生將為其本身而購買兌換股份，且目前無意向任何第三方出售該等股份。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為止，據本公司所知，CS無意行使其原第一批債券隨附之認購權。由於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額外第一批債券，且CS要求本公司發行額外第一批債券之權利已根據修訂協議之條款註銷，故額外第一批債券隨附之認購權亦已因而再無任何效力。

對股東之攤薄影響

根據聯交所授出有關於進行兌換事項後發行及配發之股份之上市批准規定，本公司謹此報告，CS乃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本公佈刊發日期止期間進行兌換事項，詳情如下：

兌換日期	已發行 新股份數目	兌換價 (港元)	已兌換 原第一批債券 之金額 (美元)	進行兌換事項 後尚未兌換之 原第一批債券 (美元)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八日	85,544,000	0.909	10,000,000	無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本公佈刊發日期止期間之已發行股份變動 已發行股份數目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額	467,625,000
根據兌換事項發行之新股份總數	85,544,000
根據其他交易發行之股份總數	—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	553,169,000

對本公司股本之影響

下表概述於進行兌換事項前、進行兌換事項、買賣兌換股份後及倘CS決定全面行使其原第一批債券隨附之認購權，對本公司股本之影響：

股東	進行兌換事項前		於本公佈 刊發日期(進行兌換 事項及配發與 發行兌換股份後)		進行兌換事項及 買賣兌換股份後 (假設並無行使 原第一批債券 隨附之認購權)		進行兌換事項、 買賣兌換股份後 及倘CS決定全面 行使其原第一批債券 隨附之認購權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林萬強先生	282,739,780	60.46	282,739,780	51.12	368,283,780	66.58	368,283,780	65.63
CS	—	—	85,544,000	15.46	—	—	7,981,000	1.42
							(附註)	
公眾	184,885,220	39.54	184,885,220	33.42	184,885,220	33.42	184,885,220	32.95
	<u>467,625,000</u>	<u>100.00</u>	<u>553,169,000</u>	<u>100.00</u>	<u>553,169,000</u>	<u>100.00</u>	<u>561,150,000</u>	<u>100.00</u>

附註：

根據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一般授權(「二零零四年授權」)，本公司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限為93,525,000股股份。由於本公司已向CS配發及發行85,544,000股兌換股份，故倘CS決定全面行使其原第一批債券隨附之認購權，本公司將僅可根據二零零四年授權向CS發行7,981,000股股份。

除本公佈內另有指明外，1.00美元兌7.7762港元。本公司並無作出聲明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金額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換算。

承董事會命
華翔微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萬強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萬強先生、劉兆才先生、項松先生及唐耀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昌馳先生、蔡訓善先生及張全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